

河南省教育厅

关于严格汛情期间会议、培训等活动管理的 通 知

厅机关各处室，厅直属单位（学校）：

当前，全省出现持续性强降水天气，台风“烟花”已在我国沿海地区登陆，防汛救灾形势依然严峻。为深入扎实做好教育系统防汛救灾工作，减少灾情带来的不利影响，确保厅机关和直属单位干部职工及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，现就严格汛情期间会议、培训等活动管理方面提出以下要求，请遵照执行。

1. 暂停举办全省范围的线下会议、培训活动，已经举办的要密切关注天气情况，落实规定，明确责任，确保安全；
2. 取消或推迟暑期学生实习、社会实践、夏令营等活动，极端天气情况下要及时作出停课、停工准备；
3. 雷雨天气不得组织露天集体活动和室内大型集会，并及时发出工作提醒，按照应急预案做好安全防范；
4. 厅直各单位（学校）要做好值班值守，保持通信畅通，做

好本单位防汛救灾工作，及时请示报告；

5. 厅机关各处室要严格落实防汛救灾工作日报告制度，联系、指导、督促、检查分片包干各地各学校的防汛救灾工作推进情况；

6. 无特殊情况，人员不得离开驻地，确需离开要严格履行请假手续并及时报告行程。

线下会议、培训等活动待全省解除防汛应急响应后，视天气情况恢复实施。

省教育厅值班室联系电话：0371-69691666。

2021年7月28日